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99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21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6年10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1月7日向社会公开发售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数量14,8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1,324,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2,063,9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9,260,100.00元。

2016年11月1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712054号）。

2021年2月10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3,998,7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6.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549.9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14.38万元（其中：承销保荐费用820.85万元、审计验资费用47.17万元、律师费用90.35万元、咨询费47.52万元、材料制作费用等8.4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535.61万元。

2021年2月22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审验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L10010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上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70.43万元。

2021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39,051.38万元；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863.81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

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6,757.99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及 2017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之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保荐机构，并签订了相应保荐协议，保荐期限为协议生效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根据中国证

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653568001206	342,488.04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分行	8110901014400350706	49,603.75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民众 支行（说明1）	44050178080100000134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9550880000295900384	153,934,797.10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民众支行	44050178080100001001	16,606,668.98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 开发区支行	44319101040033385	53,225,797.87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分行	8110901012901246164	12,116,448.27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民众支行	44001780801049222333	50,000,000.00	理财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 开发区支行	封闭型账户	40,000,000.00	理财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分行	8110901112401309477	80,000,000.00	理财存款
合计		367,579,949.27	

说明1：经2016年12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7年1月16日公

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乐心”）。公司及其深圳乐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此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转至深圳乐心，深圳乐心在中国建设银行中山民众支行开设账号为 4405 0178 0801 0000 013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深圳乐心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4.6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1 年 0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1年1-6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 算日	产品到 期日	产品类 型	取得收益 (万元)	备 注
建设银行中山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70期	4,000.00	2021年06月22日	2021年09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赎回
农业银行火炬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531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区间累积型）	5,000.00	2021年06月17日	2021年07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赎回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621期【C21T90123】	8,000.00	2021年06月15日	2021年07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赎回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资金结余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截至2019年2月28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4.6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止2019年12月26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6,757.99万元，其中人民币17,00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理财账户内。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6,75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3.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635.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654.90	13,654.90	371.66	14,827.21	108.59%	2020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08.79	5,708.79	160.40	5,922.59	103.75%	2020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否	1,562.32	1,562.32		1,553.45	99.43%	2019年2月28日	0	不适用	否
4、健康智能手表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5,892.32	15,892.32	718.88	718.88	4.52%	2022年10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5、基于传感器应用的智能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65.75	5,865.75	41.73	41.73	0.71%	2022年10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6、TWS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65.75	5,865.75	151.52	151.52	2.58%	2022年10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7、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911.77	10,911.77	1419.62	1,419.62	13.01%	2022年10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461.60	59,461.60	2,863.81	24,635.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2019年0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成期进行延期。 2、公司于2021年0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2016年12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7年1月16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21年0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2,776,121.41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1月9日，公司已归还2017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19年0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截至2019年2月28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4.6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36,757.99万元。其中购买理财17,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
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